（上接B031版）

9.2.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9.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附后）

9.3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4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9.5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0年01月，公司以827万元的价格收购漳州华骏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2010年02月，公司各出资1,000万元成立漳州市晟龙房地产有限公司和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2010年10月，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漳州市晟龙房地产有限公司，合并后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2010年04月，公司出资1,000万元成立南平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2010年04月，公司以20,800万元的价格转让子公司漳州靖达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五、2010年12月，公司出资3,000万元成立漳州劲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1—006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03月28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04月07日在漳州花博园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0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2011年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2010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0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62,977,431.0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932,681.48元，报告期可分配利润为35,956,215.46元。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16,302,6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5,815,130.90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11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控股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	17,000
福州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5,000
福建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00
厦门市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500
漳州市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00
漳州市华骏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三明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三明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2,500
南平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福建晟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5,000
漳州欣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7,000
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5,000
合　计	----	49,000

本次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授权期限自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各子公司在此期限内向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担保的，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给予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对收购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对收购福建华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391,220.26元，对收购厦门东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933,425.59元。本次减值准备的计提对本期损益影响金额合计1,324,645.85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201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55万元人民币。
本项议案已取得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结合公司现有业务实体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原　条　款：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对道路公路的投资与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与建设；市政工程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及管理。
现修订为：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对道路公路的投资与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与建设；市政工程的投资与管理；房地产开发及管理；贸易；实业投资。
由于涉及经营范围的变更需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批，上述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登记备案为准。
（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业行为，根据《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行为规范》，拟将《公司章程》第八章内容修改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廉洁从业行为规范》，原第八章内容及之后条款顺延。具体内容见附件1。
（三）原第一百一十四条：董事会由五至九名董事组成，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
现修订为：董事会由七至九名董事组成，应当有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至2名。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规范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三重一大"即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度资金运作决策制度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独立董事所承担的工作量也随之增加，结合地区薪酬水平情况，拟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4万元/年调整至6万元/年（含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成员提名人选的议案》
根据股东单位及董事会的推荐，提名庄文海、王友朋、林奋勉、李勤、林阿头、杨智元、庄宗明、薛祖云、魏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其中庄宗明、薛祖云、魏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通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资格证书，本次提名前已征得其本人的同意。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履行备案程序，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11年05月06日上午9时在公司21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以下事项：
1. 审议《201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1年财务预算方案》；
6.审议《2010年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还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一年四月九日

附件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

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廉洁从业行为规范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切实维护国家和股东利益。不得有滥用职权、损害公司资产权益的下列行为：
（一）违反决策原则和程序决定公司生产经营的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度资金运作事项；
（二）违反规定办理公司改制、兼并、重组、破产、资产评估、产权交易等事项；
（三）违反规定投资、融资、担保、拆借资金、委托理财、为他人代开信用证、购销商品和服务、招标投标等；
（四）未经批准或者经批准后未办理保全公司资产的法律手续，以个人或者其他名义用公司资产在国（境）外注册公司、投资入股、购买金融产品、购置不动产或者进行其他经营活动；
（五）授意、指使、强令财会人员进行违反国家财经纪律、公司财务制度的活动；
（六）未经履行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决定公司管理人员的薪酬和住房补贴等福利待遇；
（七）未经公司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集体研究决定捐赠、赞助事项，或者虽经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集体研究但未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决定大额捐赠、赞助事项；
（八）其他滥用职权、损害公司资产权益的行为。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责。不得有利用职权谋取私利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下列行为：
（一）个人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和有偿中介活动，或者在公司的同类经营企业、关联企业和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企业投资入股；
（二）在职或者离职后接受、索取公司的关联企业、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企业，以及管理和服务对象提供的物质性利益；
（三）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请托人购买或者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请托人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以及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四）委托他人投资证券、期货或者以其他委托理财名义，未实际出资而获取收益，或者虽然实际出资，但获取收益明显高于出资应得收益；
（五）利用公司并购、重组、定向增发等过程中的内幕消息、商业秘密以及公司的知识产权、业务渠道等无形资产或者资源，为本人或者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利益；
（六）未经批准兼任公司所出资企业或者其他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中介机构的领导职务，或者经批准兼职的，擅自领取薪酬及其他收入；
（七）将公司经济往来中的折扣费、中介费、佣金、礼金，以及因公司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和单位奖励的财物等据为己有或者私分；
（八）其他利用职权谋取私利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正确行使经营管理权，防止可能侵害公共利益、公司利益行为的发生。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本人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在公司的关联企业、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企业投资入股；
（二）将公司资产委托、租赁、承包给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经营；
（三）利用职权为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四）利用职权相互为对方及其配偶、子女和其他特定关系人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五）本人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投资或者经营的企业与公司或者有出资关系的企业发生可能侵害公共利益、公司利益的经济业务往来；
（六）按照规定应当实行任职回避和公务回避而没有回避；
（七）其他可能侵害公共利益、公司利益的行为。
第一百六十一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勤俭节约，依据有关规定进行职务消费。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超出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预算进行职务消费；
（二）将履行工作职责以外的费用列入职务消费；
（三）在特定关系人经营的场所进行职务消费；
（四）不按照规定公开职务消费情况；
（五）用公款旅游或者变相旅游；
（六）在公司发生非政策性亏损或者拖欠职工工资期间，购买或者更换小汽车、公务包机、装修办公室、添置高档办公设备等；
（七）使用信用卡、签单等形式进行职务消费，不提供原始凭证和相应的情况说明；
（八）其他违反规定的职务消费以及奢侈浪费行为。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加强作风建设，注重自身修养，增强社会责任意识，树立良好的公众形象。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弄虚作假，骗取荣誉、职务、职称、待遇或者其他利益；
（二）大办婚丧喜庆事宜，可能造成对公司不良影响，或者借机敛财；
（三）默许、纵容配偶、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利用本人的职权和地位从事可能造成对公司不良影响的活动；
（四）用公款支付与公务无关的娱乐活动费用；
（五）在有正常办公和居住场所的情况下用公款长期包租宾馆；
（六）漠视职工正当要求，侵害职工合法权益；
（七）从事有悖社会公德的活动。

附件2：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庄文海先生，1962年出生，1996年获得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2年07月至2004年04月任南靖县财政局局长；2004年05月至2006年09月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2006年09月至今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本公司董事长，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友朋先生，1958年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2002年12月至2006年09月曾任福建双菱陶瓷经营公司总经理、漳州双菱建材公司总经理、漳州东南花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党组成员；2006年07月至2008年03月担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党组成员、总经理；2008年0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兼任本公司投资企业漳州欣宝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林奋勉先生，1962年出生，大专。1994年起任职于香港漳龙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并兼任香港旭泰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05月至10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起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勤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经济师。2004年0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兼任本公司投资企业福州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三明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市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03月当选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林阿头先生，1964年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2003年07月至2008年03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08年03月当选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并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本公司投资企业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智元先生，1968年出生，博士，高级经济师。2001年曾在厂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从事博士后课题研究，2003年04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庄宗明先生，1951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厦门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96年10月至2004年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2004年09月至今担任厦门大学校长助理，现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中国美国经济学会副会长、福建省经济学会会长，多次获得福建省及厦门市的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项。1993年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8年06月当选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庄宗明先生参加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资格证书，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薛祖云先生，1963年出生，管理学博士。2003年至2006年担任海洋石油富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1年至今担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现兼任厦新电子、元力股份、九牧王独立董事。研究方向为财务会计基本理论与会计信息系统，在国家权威及核心刊物上发表了近10篇论文，参与数项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重大项目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课题的研究工作。2008年03月当选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薛祖云先生参加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资格证书，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魏建先生，1969年出生，经济学博士。2001年08月至2002年07月在厂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从事博士后课题研究；　2002年07月至今任职于山东大学经济研究中心；2006年07月至2007年07月曾在美国伊利诺伊大学法学院访学一年。2008年03月当选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魏建先生参加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获得资格证书，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1—007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03月28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04月07日在漳州花博园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0年，监事会坚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作用，开展各类专项监督检查；加强信息披露的监督，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文件，审查了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是严肃、认真、勤勉、尽职的，未发现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控体系，能够有效地防范和控制各项经营风险。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10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三）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公司本报告期没有募集资金项目。
（四）对公司出售资产情况：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漳州靖达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事宜，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权转让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够本着公平、公正原则，价值估算科学合理，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本报告期没有关联交易情况。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2. 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10年度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0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2010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62,977,431.0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932,681.48元，报告期可分配利润为35,956,215.46元。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16,302,6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5,815,130.90元。
五、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支持，有利于各控股子公司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符合公司利益。
六、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公司的资产价值更加真实、可靠。
七、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有效、合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独立，人员配备较为合理，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充分有效监督。
2010年度公司未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所作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八、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第六届监事会成员提名人选的议案》。
根据股东单位推荐，提名黄键鹏、许玉玲、吴坤洪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监事简历见附件）
经对上述监事的资格审查，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受到监管机关的处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0一一年四月九日

附：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黄键鹏先生，1967年出生，本科，经济师。2002年06至2005年12月任漳州市经贸委科长；2005年12月起任职于漳州市国资委，历任政治部副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副调研员；2008年03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和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许玉玲女士，1972年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2002年05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08年03月当选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坤洪先生，1977年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2003年03月至2010年06月任职于漳州无极药业有限公司；2010年07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金融财务部副经理。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1—009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11年04月07日召开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49,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5.66%。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1年度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控股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	17,000
福州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5,000
福建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00
厦门市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500
漳州市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2,000
漳州市华骏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三明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三明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1%	2,500
南平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0
福建晟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5,000
漳州欣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7,000
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5,000
合　计	----	49,000

本次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授权期限自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各子公司在此期限内向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担保的，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给予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330万元，经营范围：集中式供水、自来水的生产供应、供水设备安装、城市供水工程、污水处理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9,070.90万元，负债总额31,400.36万元，净资产17,670.54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10,655.28万元，利润总额1,130.71万元，净利润702.65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二）福州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51%股份，注册资本1,500万元，经营范围：汽车维修、仓储等，福建阳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49%股份，将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6,203.63万元，负债总额24,600.27万元，净资产1,603.37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60,116.94万元，利润总额191.35万元，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53.59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三）福建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经营范围：长安福特品牌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495.88万元，负债总额5,303.40万元，净资产2,192.48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29,028.21万元，利润总额721.58万元，净利润506.61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四）厦门市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133.03万元，负债总额303.79万元，净资产829.24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5,578.50万元，利润总额46.29万元，净利润27.53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五）漳州市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594.32万元，负债总额3,852.65万元，净资产741.67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15,244.61万元，利润总额124.03万元，净利润124.03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六）漳州市华骏福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长安福特品牌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990.26万元，负债总额1,759.81万元，净资产230.45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6,727.42万元，利润总额-116.29万元，净利润-116.29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七）三明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820.09万元，负债总额1,942.26万元，净资产877.83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8,330.62万元，利润总额71.92万元，净利润71.92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八）三明玖玖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51%股份，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汽车零配件等，福建阳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49%股份，将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512.40万元，负债总额1,684.73万元，净资产827.67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1,328.45万元，利润总额-172.33万元，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87.89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九）南平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九座以上（乘用车销售）、汽车配件销售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386.54万元，负债总额526.36万元，净资产860.19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541.91万元，利润总额-139.81万元，净利润-139.81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福建晟发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进出品口业务。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5,258.16万元，负债总额4,240.65万元，净资产1,017.52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26,115.73万元，利润总额155.45万元，净利润107.8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漳州欣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1,904.32万元，负债总额11,890.75万元，净资产13.57万元；2010年度尚未实现收益，净利润-200.4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服务等。
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804.69万元，负债总额4,913.21万元，净资产1,891.48万元；2010年度尚未实现收益，净利润-108.52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上述被担保单位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各子公司统一选派董事、监事及财务负责人等关键管理人员，对其重大决策实施控制；公司内控部门定期和不定期的对各子公司开展财务审计，检查和监督各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能充分了解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因此，公司可以防范和控制好风险。
三、担保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各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统一提供融资担保支持，有利于其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总体控制融资担保风险，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已建立了具有可操作性的关于加强母子公司管理的相关制度，以规范各子公司的投、融资等重大事项，能够有效的防范经营风险，保证资产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2010年12　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4,795万元，均为各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及承兑汇票提供的担保，占201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3.35%。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一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1—010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05月06日上午9时在公司21楼会议室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201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1年财务预算方案》
6.审议《2010年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提名庄文海、王友朋、林奋勉、李勤、林阿头、杨智元、庄宗明、薛祖云、魏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庄宗明、薛祖云、魏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项议案股东大会审议时采用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提名黄键鹏、许玉玲、吴坤洪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二、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05月06日上午9:00开始
2. 股权登记日：2011年04月29日
3. 会议地点：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楼会议室
4.召集人：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凡2011年04月29日下午3　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帐户卡原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预先登记；
（3）代理人出席者需持有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股东帐户卡原件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11年05月04日-05日　9:00—11:00、14:00—16:00）。
3.登记地点：漳州市胜利东路漳州发展广场21层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它事项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电话：0596—2671753—8501
传真：0596—2671876
联系人：林惠娟
邮政编码：363000
特此通知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一年四月九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请对各项议案明确表示同意、反对、弃权）

	议案	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01	《201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02	《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03	《201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04	《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05	《2011年财务预算方案》			
06	《2010年利润分配预案》			
07	《201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08	《关于续聘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0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